

合肥市公布新临时停车泊位收费标准

A级区域收费路段增加12个

B级区域收费路段减少18个

星报讯(实习生 张冲力 王琴琴 记者 任金如) 昨日,合肥市物价局公布了新的道路临时停车泊位收费最高指导价标准,该收费办法从8月1日正式开始实施,有效期三年。与之前相比,虽然收费标准没有调整,私家车停半小时以内收费3元,15分钟以内免费,但是A级区域停车收费路段增加了12个,B级区域停车收费路段减少了18个。

按照新标准,在A级区域内停车,在7:30-21:30时间内依然收费,其中,小车15分钟以内免费,超过15分钟至半小时(含半小时)收费3元,以后每半小时收2元,累计收费。在B级区域内停车,在7:30-19:00之间依然收费,其中,小车15分钟以内免费,超过15分钟至半小时(含半小时)收费3元,以后每半小时收1元,累计收费。

增加的收费路段(A级区域)

道路临时停车	泊位
红星路(桐城路—金寨路)	60
庐江路(桐城路—金寨路)	58
庐江路(桐城路—舒城路)	42
庐江路(舒城路—徽州大道)	25
环城东路淮河路口	40
淮河路(六安路—蒙城路)	68
淮河路(阜阳路—六安路)	38
长江中路口腔医院门前	23
徽州大道至环城南路交口西侧	38
绩溪路南侧(金寨路—肥西路)	125
绩溪路北侧(金寨路—肥西路)	100
屯溪路南侧(安医住院部北门)	39

减少的收费路段(B级区域)

道路临时停车	泊位
安庆路(花园街—六安路)	37
益民街(人民路—桐城路)	19
人民路(长江中路—益民街)	7
人民路(益民街—红星路)	18
红星路(桐城路—金寨路)	59
庐江路(桐城路—金寨路)	52
庐江路(桐城路—舒城路)	42
庐江路(舒城路—徽州大道)	22
新华巷(长江中路—益民街)	13
环城东路淮河路口	40
淮河路(阜阳路—六安路)	37
淮河路(六安路—蒙城路)	48
长江中路口腔医院门前	23
绩溪路南侧(金寨路—肥西路)	123
绩溪路北侧(金寨路—肥西路)	100
屯溪路南侧(安医住院部北门)	38
徽州大道至环城南路交口西侧	38
含山路(淮河路—寿春路)	8

《安徽省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实施意见》面世

承包公路、铁路

需经住建部许可

星报讯(记者 宁大龙) 公路、铁路这些关乎居民生活生命安全的“支柱性”工程,项目的质量该如何保证?未来,公路、水运、水利、铁路、民航方面的专业承包建筑企业,资质将由住房城乡建设部直接受理;而其他项目总承包则将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统一审核。昨日,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建设部门获悉,《安徽省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已经正式出台。我省建筑企业的资质、审核标准将具备统一、严格的规范。

根据意见,未来,建筑业企业资质将分成“三层许可制”。其中,申报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特级资质、一级资质及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专业承包资质序列公路、水运、水利、铁路、民航方面的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及铁路、民航方面的专业承包二级资质及涉及多个专业的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必须由住房城乡建设部许可。

申报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二级资质及铁路、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专业承包资质序列一级资质(不含公路、水运、水利、铁路、民航方面的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及涉及多个专业的一级资质);专业承包资质序列二级资质(不含铁路、民航方面的专业承包二级资质);铁路方面专业承包序列三级资质;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必须得到省住房城乡建设

厅许可。

申报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三级资质(不含铁路、通信方面的施工总承包资质);专业承包资质序列三级资质(不含铁路方面专业承包资质)及预拌混凝土、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施工劳务资质;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将由市(省直管县)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许可即可。

意见规定,未来将每年对全省建筑业企业资质进行一次全面集中核查,将企业主要人员严重不足和近年无业绩企业作为核查重点;实行日常核查,通过系统对因主要人员调出不能满足资质标准的企业,实行预警,视情节轻重,按照资质管理规定对企业做出处理。

资质动态核查实行分级管理,按照资质管理权限,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二级及以上施工总承包企业和专业承包一、二级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市(直管县)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三级施工总承包企业及专业承包和施工劳务企业资质动态核查。

此外,在未来对建筑业企业的管理中,将实行信用差别化管理,对信用好的企业开通资质审批绿色通道,给予激励支持;对违法违规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依法查处,并将处罚结果记入安徽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

三级以上医院为“精英”健康保驾

我省出台多项政策扶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

□ 记者 祝亮

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昨日从省人社厅获悉,我省日前出台多项政策扶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尤其是在解决高层次人才“后顾之忧”方面,在医疗、住房、子女就学、配偶就业等方面予以政策保障。



税费减免:

股权激励可5年内分期缴纳个人所得税

我省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科研人员通过科技成果转化取得股权激励收入时,可原则上在5年内分期缴纳个人所得税。科研机构、高等学校转化职务科技成果以股份或出资比例等股权形式给予科技人员个人奖励,依法享受个人所得税优惠。



卫生医疗:

享受当地三级以上医院专门服务

在高层次人才医疗卫生服务方面,我省将建立医疗绿色通道。其中,卫生医疗单位为企业高层次人才建立健康服务档案,安排当地三级以上医院为其服务,提供便捷医疗通道。定期组织开展企业高层次人才免费体检服务,所需费用由各地政府多渠道统筹解决。



住房政策:

提供地方人才公寓定向配租

在住房方面,我省相应提供政策支持。将高层次人才纳入地方人才公寓等定向配租对象范围;将符合城镇住房保障条件的高层次人才纳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或由所在单位提供周转房免费供其居住,满足其基本住房需求。

新引进的高层次人才从市场自购或自租住房的,地方政府或单位可给予一定的购房、租房补贴。用人单位应为确定稳定劳动关系的高层次人才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



子女就学:

义务教育安排到公办学校

为妥善安排高层次人才子女就学,我省规定,高层次人才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充分尊重个人意愿,由当地教育部门在学区范围内安排到公办学校就读;高层次人才子女接受高中教育的,由当地教育部门依据当地考试招生政策,安排到相应普通高中就读;高层次人才子女接受学前教育的,由当地教育部门依据实际情况统筹解决。非我省户籍子女就学,享受我省户籍学生同等待遇。



配偶就业:

无法安排工作也有生活补贴

高层次人才配偶就业问题,在新政中也充分考虑进去。我省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根据高层次人才配偶原就业情况及个人条件,对需要调动工作或帮助就业的,坚持统筹调配、双向选择的原则,有重点、分层次协助解决。暂时无法安排工作的,高层次人才所在单位可参照本单位平均工资水平以适当方式为其发放生活补贴。



扶持政策:

来院创业最高可获50万元资助

入选安徽省“特支计划”人员,按规定由省级财政给予每人50万元经费支持,专项用于自主选题研究、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等。

鼓励引导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优秀毕业生和海外留学人员来院领办、创办企业,所创(领)办企业属我省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或具有创新商业模式的高端现代服务业的,择优给予10~50万元创业资助。

相关链接

“高层次人才”,主要包括省级以上重大项目主持人或主要完成人,获得百千万人才工程、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百人计划、政府特殊津贴、国家高层次人才回国资助人选、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皖江学者计划、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等省级以上人才项目认定或资助人选,具有正高级职称人员等。